

教育部全国教育普法领导小组办公室审定
本成果荣获第三届全国教育改革创新特别奖

中小学多学科协同实施法治教育 教学指导用书

高中语文 历史 地理

中小学学科教学渗透法治教育课题组 | 编写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教育部全国教育普法领导小组办公室审定
本成果荣获第三届全国教育改革创新特别奖

中小学多学科协同实施法治教育 教学指导用书

高中语文 历史 地理

中小学学科教学渗透法治教育课题组 | 编写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7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小学多学科协同实施法治教育教学指导用书·高中
语文、历史、地理 / 中小学学科教学渗透法治教育课题
组编写. —北京: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7. 3

ISBN 978 - 7 - 5162 - 1470 - 1

I. ①中… II. ①中… III. ①社会主义法制 - 法制教育 - 高中 - 教学参考资料 IV. ①G633. 2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037418 号

图书出品人: 刘海涛

出版统筹: 乔先彪

责任编辑: 程王刚

书名/ 中小学多学科协同实施法治教育教学指导用书·高中语文 历史 地理
作者/ 中小学学科教学渗透法治教育课题组 编写

出版·发行/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7 号 (100069)

电话/ (010) 63292534 63057714 (发行部) 63055259 (总编室)

传真/ (010) 63056975 63292520

http: //www. npcpub. com

E-mail: flxs2011@163. com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16 开 787 毫米×1092 毫米

印张/ 12 字数/ 195 千字

版本/ 2017 年 3 月第 1 版 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刷/ 三河市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书号/ ISBN 978 - 7 - 5162 - 1470 - 1

定价/ 29.00 元

出版声明/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法育应当是中国教育的基本维度

(代序)

孙霄兵

法育要成为培养人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等一样,成为教育的重要内容和形式,成为教育政策和教育实践的一个基本出发点和基本遵循原则。

青少年法育,就是对广大青少年进行系统的、有效的法治教育,使其掌握法治知识、树立法治观念、形成法治信仰,成为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合格公民,从而为成为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基础。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作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决定,其中特别强调对青少年学生开展法治教育的特殊作用,明确提出“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从青少年抓起,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要在全社会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引导全体人民遵守法律,有问题依靠法律来解决。这是对青少年法治教育的基本要求,也是中国教育改革发展的重要内涵,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现实性,需要我们深刻认识、全面理解并坚决贯彻。

青少年法育是建设法治国家的基础。国家是公民的集合体,人的法治素质是法治国家、法治社会最为根本的因素。人们的法治观念、行为习惯、生活状态直接影响并决定着法治国家的面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首先要有法治人的基础。从这个意义上讲,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公民,使广大青少年从小具备法治观念、树立法治信仰,养成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思维习惯和行为方式,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础工程,是在青少年群体中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的重要途径,是把个人行为与宪法原则、国家发展联系起来的基本渠道,是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全面发展,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公民的客观要求。

青少年法育对规范教育科学发展具有重要价值。教育关注人的发展,促进人的发展。教育为人的发展提供了可能性,人的发展过程是自由与规范的有机统一。这意味着教育既要关注人的自由发展,也要关注人的有规律、有规范的发展。这一理念体现在教育活动中,就是要强调自由与规律的统一、爱与规范的统一。教育的基本出发点是爱,但

是要促进人的健康成长,仅仅有爱是不够的,爱不能过度,而要适度;爱不能过泛,而要精准。同时,在教育的过程中要有规范,受教育者如果偏离了规范,要进行矫正。青少年法育强调人的发展的规律性、规范性,为教育提供了新的视角,丰富了教育的内涵,也为实现教育目的提供了基本的保障。在当前独子化、溺爱成风的社会环境下,法育有特别的重要性、针对性。教育领域要更加关注青少年法育,加强基础理论和教育教学研究与实践,提高青少年法育的系统性、科学性、实效性,并充分利用青少年法育的途径培养人、造就人。

青少年法育要求彰显法律的教育性。法律不仅具有评价、预测、强制的作用,而且具有指引和教育的作用。古代法律重视法的精神性、道德性和教育性。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法律被视为一种最低限度的伦理,法律逐渐成为维护市场经济和社会利益的工具。由于过于强调法的利益性、工具性和技术性,其道德性和教育性被淡化了。青少年法育要求把法律的工具性、价值性、规范性和教育性有机结合起来,更加重视法律的精神性、道德性、教育性,注重以教育性、人的发展性来引导法律的发展,强调以人的教育为本,这就为法学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在司法实践中,法律要关注青少年的保护、教育和对不良行为的矫治,积极而慎重地处理相关案件和人员。法学研究也要更多地关注这一新领域,拓展研究视野,把青少年法育作为一个重要的课题和学科增长点,使青少年在教育与法治的统一环境中健康成长。

青少年法育要成为教育的基本内容。2015年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进一步明确了国家的教育方针是: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必须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青少年法育,是与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一脉相承的,是贯彻国家教育方针的最好方式之一,是通过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公民,为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基础。在当前全面建设依法治国的背景下,要进一步加强法育的重要性,法育要成为培养人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等一样,成为教育的重要内容和形式,成为教育政策和教育实践的一个基本出发点和基本原则。

青少年法育,任重而道远,语新而意深。愿教育界、法学界及社会各界携手并进,共同为做好青少年法育工作努力奋斗。

(作者为教育部政策法规司司长)

目 录

第一编 高中语文学科渗透法治教育契机、内容、方法示例

示例 1	别了,不列颠尼亚	003
示例 2	包身工	007
示例 3	孔雀东南飞 并序	011
示例 4	赤壁赋	014
示例 5	游褒禅山记	018
示例 6	我有一个梦想	021
示例 7	祝 福	024
示例 8	寡人之于国也	026
示例 9	窦娥冤	028
示例 10	信 条	031
示例 11	苏武传	034
示例 12	装在套子里的人	036
示例 13	陈情表	039
示例 14	小二黑结婚	043
示例 15	兄弟阋墙	046
示例 16	城南旧事	049
示例 17	茶 馆	051

第二编 高中历史学科渗透法治教育契机、内容、方法示例

示例 1	郡县制的全面推行	057
示例 2	希腊文明的摇篮	060
示例 3	罗马法的起源与发展	064
示例 4	抗日战争	067

示例 5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创立	070
示例 6	从计划经济到市场经济	074
示例 7	互联网的兴起	079
示例 8	建立“福利国家”	083
示例 9	除旧布新的梭伦改革	087
示例 10	王安石变法	091
示例 11	大唐盛世的奠基人唐太宗	095
示例 12	一代雄师拿破仑	100

第三编 高中地理学科渗透法治教育契机、内容、方法示例

示例 1	太阳对地球的影响 为地球提供能量	107
示例 2	常见天气系统 台风及其危害、寒潮及其危害	110
示例 3	全球气候变化 应对气候变化的措施	114
示例 4	水资源的合理利用 合理利用水资源	117
示例 5	人口的数量变化	120
示例 6	人口的空间变化	124
示例 7	城市土地利用和功能分区	129
示例 8	城市化 城市化对地理环境的影响	134
示例 9	工业的区位选择	138
示例 10	人地关系思想的演变 直面环境问题	142
示例 11	地理信息技术与数字地球	147
示例 12	荒漠化防治的对策和措施	151
示例 13	能源资源的开发——以我国山西省为例	155
示例 14	影响产业转移的因素	158
示例 15	海洋环境问题与环境保护	162
示例 16	维护海洋权益 加强国际合作	166
示例 17	旅游开发中的环境保护	171
示例 18	保护城乡特色景观和传统文化的措施	173
示例 19	自然灾害的救援与救助	177
示例 20	不同地图的特点和用途	180

后 记	185
-----------	-----

第一编 高中语文学科渗透法治教育 契机、内容、方法示例

为方便教师备课,每个示例均列“渗透契机”“渗透内容”“教学建议”“备教资料”“参考事例”“课外拓展”六个栏目,简要说明如下:

【**渗透契机**】介绍教材固有的、借此能够渗透法治内容的机会。渗透契机(渗透点)可能是教学内容中的某个名词术语、某段文字、某个知识点,也可能是课文的整体内容或教学的知识板块,还可能是教材中的图表、作业题等,通过它可以“借题发挥”,顺其自然地引出法治内容。渗透契机还可以通过教学引申有意创设。

【**渗透内容**】介绍适合在相应的渗透契机中渗透的法治内容,用★标序。★的多少反映难度(复杂度)差异,或是反映内容的逻辑关系。教师可以根据学生认知能力情况和不同的教学实际,全部讲解或部分选讲。

【**教学建议**】主要介绍法治渗透的基本方法、内容、要求和注意事项等内容。供备课时参考。

【**备教资料**】包括法律法规、文件文章、领导讲话摘录及名词术语解释等内容。供教师备课时使用和参考。部分内容因篇幅较长,只列名称或标题。鉴于法律法规存在修订、废止等变动,教师引用时应查询最新规定。

【**参考事例**】教学素材和备课辅助资料。包括法治案例、媒体新闻、社会舆情等方面的内容。由于篇幅普遍较长,如作为教学素材使用,应当在保持原意的基础上适当压缩,以节省教学时间。

【**课外拓展**】课后作业题。建议布置给学有余力、愿意继续探究的学生,不建议面向全体学生作硬性要求。

示例1 别了,不列颠尼亚

【渗透契机】

人教版·高中语文必修1·短新闻两篇·《别了,不列颠尼亚》。

课文有如下内容:

在1997年6月30日的最后一分钟,米字旗在香港最后一次降下,英国对香港长达一个半世纪的统治宣告终结。

在新的一天来临的第一分钟,五星红旗伴着《义勇军进行曲》冉冉升起,中国从此恢复对香港行使主权。与此同时,五星红旗在英军添马舰营区升起,两分钟前,“威尔士亲王”军营移交给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军开始接管香港防务。

【渗透内容】

★香港回归祖国,中国恢复对香港行使主权,并成立香港特别行政区,是我国《宪法》关于“一国两制”在香港的生动、成功实践。

★★人民解放军进驻香港履行防务职责,是中央人民政府依据《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负责管理香港特别行政区的防务,人民解放军依据《香港特别行政区驻军法》依法驻军的重要体现。

【教学建议】

在《别了,不列颠尼亚》一课教学中,如果在课文讲解过程中直接渗透相关的法治知识,处理不好,可能会显得比较突兀,破坏课文的意境,但在教学结束的小结中顺带提及有关法治知识,则比较自然。

具体教学建议为:教师在教学小结时,适时明确告知学生:香港顺利回归祖国,既与祖国日益强盛有着密切关系,也与我国《宪法》关于“一国两制”的制度设计有着重大的关联;为促进“一国两制”在香港的落实,我国还专门制定了《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香港特别行政区驻军法》。香港顺利回归及回归后继续保持繁荣稳定的生动实践证



明：“一国两制”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对最终完成祖国统一，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教师讲解时，可在课件中适时展示《宪法》第三十一条及《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香港特别行政区驻军法》单行本图片或有关内容，但不需要教师对具体条款进行讲解，也不需要学生记录。通过本课教学的渗透，让学生大致了解“一国两制”是我国《宪法》规定的重要制度、人民解放军驻军香港是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即可。

【备教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第三十一条 国家在必要时得设立特别行政区。在特别行政区内实行的制度按照具体情况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法律规定。

第六十二条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三)决定特别行政区的设立及其制度；

……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设立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决定》(1990年4月4日)

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一条和第六十二条第十三项的规定，决定：

一、自1997年7月1日起设立香港特别行政区。

二、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区域包括香港岛、九龙半岛，以及所辖的岛屿和附近海域。香港特别行政区的行政区域图由国务院另行公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序言

……

为了维护国家的统一和领土完整，保持香港的繁荣和稳定，并考虑到香港的历史和现实情况，国家决定，在对香港恢复行使主权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设立香港特别行政区，并按照“一个国家，两种制度”的方针，不在香港实行社会主义的制度和政策。……

第十三条第一款 中央人民政府负责管理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有关的外交事务。

第十四条第一款 中央人民政府负责管理香港特别行政区的防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驻军法》

第五条 香港驻军履行下列防务职责：

- (一) 防备和抵抗侵略,保卫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安全;
- (二) 担负防卫勤务;
- (三) 管理军事设施;
- (四) 承办有关的涉外军事事宜。

【参考事例】

“一国两制”在香港的实践成就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2014年6月10日发表《“一国两制”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实践》白皮书,全面阐述回归以来“一国两制”在香港特区的实践成就。

白皮书指出,宪法和香港基本法规定的特别行政区制度是国家对某些区域采取的特殊管理制度。在这一制度下,中央拥有对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全面管治权,既包括中央直接行使的权力,也包括授权香港特别行政区依法实行高度自治。对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的高度自治权,中央具有监督权力。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以来,在中央政府和祖国内地的大力支持下,特区政府团结带领香港各界人士,充分发挥“一国两制”的制度优势,保持香港社会经济政治大局稳定,推动各项事业向前发展,不断取得新成就、新进步,包括:香港居民的基本权利和自由得到充分保护、民主政制依法稳步推进、经济保持平稳发展、各项社会事业迈上新台阶、对外交往和国际影响进一步扩大。

中央政府始终高度重视香港的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全力支持香港应对各种困难和挑战,在谋划和推进国家整体发展战略时充分发挥香港的作用,积极推动香港与内地开展交流合作,为香港保持繁荣稳定提供坚强后盾。

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各项事业取得全面进步的同时,“一国两制”在香港的实践也遇到了新情况新问题,香港社会还有一些人没有完全适应这一重大历史转折,特别是对“一国两制”方针政策和基本法有模糊认识和片面理解。目前香港出现的一些在经济社会和政制发展问题上的不正确观点都与此有关。

要把“一国两制”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实践继续推向前进,必须从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保持香港长期繁荣稳定的根本宗旨出发,全面准确理解和贯彻“一国两制”方针政策,把坚持一国原则和尊重两制差异、维护中央权力和保障特别行政区高度



自治权、发挥祖国内地坚强后盾作用和提高香港自身竞争力有机结合起来,任何时候都不能偏废。

(新华网北京 2014 年 6 月 10 日电,记者查文晔、赵博)

【课外拓展】

备选 1.学生活动:以“不在港驻军,还叫什么领土”为搜索内容,在百度上搜索相关网页,阅读其中的内容,了解关于在港驻军背后的外交故事。

备选 2.学生思考与探究:为什么香港“占领中环”非法活动甚为严重的时期,驻港部队也没有派员进行管控?

示例2 包身工

【渗透契机】

人教版·高中语文必修1·《包身工》。

课文有如下内容：

1. (芦柴棒)十五六岁,除了老板之外,大概很少有人知道她的姓名。
2. 包身工的身体是属于带工老板的,所以她们根本就没有“做”或者“不做”的自由。她们每天的工资就是老板的利润,所以即使在生病的时候,老板也会很可靠地替厂家服务,用拳头、棍棒或者冷水来强制她们去做工作。
3. 每逢端午重阳年头年尾,带工头总要对拿莫温们送礼,那时候他们总得谄媚地讲:“总得你帮忙,照应照应。咱的小姑娘有什么事情,尽管打,打死不干事,只要不是罚工钱停生意!”打死不干事,在这种情形之下,包身工当然是“人人得而欺之”了。……殴打之外还有饿饭、吊起、关黑房间等等方法。
4. 两粥一饭,十二小时工作,劳动强化,工房和老板家庭的义务服役,猪猡一般的生活,泥土一般的作践——血肉造成的“机器”终究和钢铁造成的不一样,包身契上写明的三年期限,能够做满的不到三分之二。
5. 可是,回信是捏在老板的手里了。散工回来的时候,老板和两个打杂的站在门口,横肉脸上在发火了,一把扭住她的头发,踢,打,掷,和爆发一般的听不清的嚷骂:……“信谁给你写的?讲,讲!”

【渗透内容】

- ★ 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公民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
- ★★ 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非法剥夺或者限制他人人身自由,以暴力、威胁或者限制人身自由的方法强迫他人劳动,是犯罪行为,应依法惩处。
- ★★★ 国家从多方面保护公民的劳动权利。用人单位应当依法保障劳动者享有的劳动权利,否则将承担法律责任。



【教学建议】

本文集中描写了“芦柴棒”等包身工遭受的非人待遇,可渗透的法治知识较多,如果逐一讲解,把握不好,则可能会显得“为渗透而渗透”,冲击教学本身。教师可在整个教学结束时的小结中,采取串讲的方式进行有关渗透。

具体教学建议为:教师在小结时,应明确告知学生:课文中的“芦柴棒”做包身工时只有十五六岁,包身工被工头管得死死的,没有人身自由、不允许给家人写信,每天劳动时间超过十二个小时,还经常被打骂虐待,长期的繁重劳动及恶劣的饮食、生活环境,使绝大多数包身工不到三年就去世了。这种敲骨吸髓的情况如果发生在今天的中国,一经查实,雇佣包身工的工厂和管事的工头就“摊上大事”了,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虐待工人、强迫工人超时工作、逼死人命,就足以让工厂破产、让工头坐牢;非法使用童工、非法干涉公民通信自由的行为,也严重触犯我国法律,也会受到法律的制裁。讲解中,教师不必展示、引用有关的法律名称和法律条文,也不需要学生记录。通过本课教学的渗透,让学生大致了解教师所讲的内容即可。

【备教资料】

★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第三十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

……

禁止非法拘禁和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或者限制公民的人身自由,禁止非法搜查公民的身体。

第四十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法律的保护。……

第四十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

国家发展劳动者休息和休养的设施,规定职工的工作时间和休假制度。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第三条第一款 劳动者享有平等就业和选择职业的权利、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休息休假的权利、获得劳动安全卫生保护的权利、接受职业技能培训的权利、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的权利、提请劳动争议处理的权利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劳动权利。

第三十六条 国家实行劳动者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44小时的工时制度。



第三十八条 用人单位应当保证劳动者每周至少休息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第三十八条第一款 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招用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第二百三十四条第一款 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

第二百三十八条第一款 非法拘禁他人或者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他人人身自由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具有殴打、侮辱情节的,从重处罚。

第二百四十四条 以暴力、威胁或者限制人身自由的方法强迫他人劳动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明知他人实施前款行为,为其招募、运送人员或者有其他协助强迫他人劳动行为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单位犯前两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照第一款的规定处罚。

第二百五十二条 隐匿、毁弃或者非法开拆他人信件,侵犯公民通信自由权利,情节严重的,处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参考事例】

事例1.山西严肃查处“黑砖窑”事件涉案人员 2006年5月底,在山西省洪洞县公安局发动的“飞虹亮剑”二号行动中,广胜寺派出所发现曹生村一砖场存在没有手续、非法用工等问题,现场解救出被限制自由后强迫劳动的外地农民工31人。这个“黑砖场”的老板是曹生村支书王东己的长子王斌斌,工头是河南安阳人衡庭汉。

这31名农民工中的23人,是从郑州和西安火车站骗来的。另外的8人则神志不清,“只知道自己叫什么”,“爹妈的名字和老家在哪里则统统不知道”。这8人原来就是痴呆还是被黑砖场折磨至此,现在仍是一个谜。

这些农民工早上5点开始上工,干到凌晨1点才让睡觉。睡觉的地方是一个没有床、只有铺着草席的砖地、冬天也不生火的黑屋子,打手把他们像赶牲口般关进黑屋子



后反锁,31人只能背靠背地“打地铺”,而门外则有5个打手和6条狼狗巡逻。一日三餐就是吃馒头、喝凉水,没有任何蔬菜,而且每顿饭必须在15分钟内吃完。一年多来,这31名外地农民工没有领到一分工资。

农民工们只要动作稍慢,就会遭到打手无情殴打,因此被解救时个个遍体鳞伤。去年腊月,湖北打手赵延兵嫌甘肃民工“刘宝”动作慢,竟用铁锹猛击“刘宝”的头部,当场致其昏迷,第二天死在黑屋子中。几名打手用塑料布将“刘宝”的尸体裹住,随便埋在了附近的荒山中。

工头衡庭汉的儿子衡名阳和陕西打手刘东升在这次行动中被当场抓获。殴打致人死亡的打手赵延兵后来也被警方抓获并押回洪洞。此后,赵延兵被判处死刑,衡庭汉被判处无期徒刑,其他违法犯罪人员也受到相应法律制裁,近百名渎职的公职人员被问责。

(山西新闻网 2007年6月7日)

事例2.北京市查处一起非法使用童工案 2014年,北京市石景山区检察在办理一起饭店客人酒后闹事打伤民警、砸损警车案件时,发现作为证人的服务员李某和王某分别只有12周岁和15周岁,该饭店作为用人单位,存在非法招用未满16周岁未成年人(童工)的现象。检察院遂对石景山区人保局发出《检察建议书》,成功监督查处了这起石景山区近十年来首起违法招用童工案。最后,石景山区人保局安排李某和王某回家,针对该饭店非法使用童工问题,按每雇佣一名童工一个月罚款5000元人民币,依法对该饭店进行了行政处罚。

(《劳动午报》相关报道)

【课外拓展】

备选1.学生活动:国家规定劳动者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多少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多少小时。查一查《劳动法》的具体规定。

备选2.学生思考题:如果将来你当“老板”,从法律的层面讲,你聘用员工时应该注意哪些问题?如果将来你要求职,从法律的层面讲,你又应该注意哪些问题?